遏制利用寄递渠道实施违法犯罪多发势头

——聚焦最高检“七号检察建议”

记者25日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为遏制利用寄递渠道实施违法犯罪多发势头，推动强化寄递安全法治化治理，最高检日前向国家邮政局制发最高检第七号检察建议，促进寄递行业堵塞管理漏洞，健康持续发展。

制发“七号检察建议”有哪些考虑？

最高检副检察长陈国庆介绍，近年来，随着我国寄递行业的快速发展，利用寄递渠道实施贩运毒品等违法犯罪呈现大幅上升态势。检察机关对办理的寄递违禁品犯罪情况进行了深入调研分析，经最高检检察委员会审议决定，于2021年10月20日向国家邮政局发出了“七号检察建议”，同时抄送交通运输部、商务部等12个有关部门。

最高检第二检察厅厅长元明介绍，当前寄递违禁品犯罪类型相对集中，违禁品种类繁多，包括毒品、枪支弹药爆炸物以及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各类物品。其中，检察机关办理相关案件中，涉及寄递毒品、枪支弹药爆炸物案件数量大。据统计，2017年至2020年，全国各级检察机关共起诉寄递毒品犯罪6063件11235人；起诉寄递枪支弹药爆炸物犯罪5290件8782人；起诉寄递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犯罪537件1153人。

元明表示，“网络+寄递”已成为犯罪的重要形式，通过物流寄递渠道实现人货分离、人资分离，司法机关查办难度大。相关毒品、枪支弹药爆炸物等违禁品通过寄递渠道流入社会，危害十分严重。“近年来在毒品等犯罪案件呈一定幅度下降的情况下，利用寄递渠道实施的相关犯罪却逆势上扬，值得我们高度警惕。”元明说。

“七号检察建议”包括哪些内容？

“七号检察建议”指出，近年来不法人员利用“网络+寄递”形式实施违法犯罪活动大幅攀升，但寄递行业监管涉及多个管理部门，邮政管理力量薄弱，统筹协调机制不健全，安全问题成为制约行业健康发展的短板。同城直送、众包配送和智能快递柜等新业态不断涌现，但没有执行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等制度。物流寄递、跨境寄递数字化、网络化日趋复杂，一些大宗货物托运行业也从事寄递业务，安全监管职责主体不清。

检察建议书还指出，邮政管理部门与公安、司法机关协作配合不够；部分寄递企业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等制度在执行中流于形式；相当一部分从业人员法律意识、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淡薄，防范寄递违法犯罪的意识能力有待提高。

最高检在检察建议书提出建议，全面深入调研寄递安全监管方面存在的问题，研究制定新时代强化寄递行业安全监管的政策措施；对同城直送、众包配送和智能快递柜等寄递新业态，以及大宗货物托运行业从事寄递业务等问题，商有关部门出台相应管理规定，完善行业规范，消除监管盲区；完善寄递行业日常监管、行业自律、信用惩戒、行政处罚相结合的全方位监管体系，加大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工作力度，通过定期、不定期检查、抽查或明察暗访等方式，实现常态化监管。

检察建议书中还提出，建议细化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三项制度”的操作规范，推广验视留痕、人脸识别、二维码扫描、寄递系统与身份信息绑定等经验做法，推进实名收寄和收寄验视制度落地落实。督促寄递企业加大物品验视和安检环节投入，逐步配备智能化程度高、便于携带的安全检查设备和专业检查人员。健全行业诚信制度和退出机制，将寄递企业涉案情况纳入信用体系。并且，建议健全从业人员考评机制，适当提高关键岗位人职门槛；完善从业人员培训制度；积极开展预防寄递违禁品宣传。

如何确保“七号检察建议”落实？

元明表示，检察机关将持续加强与邮政管理、交通运输管理、商务等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常态化联络联动机制，以问题为导向，加强研讨会商；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寄递违禁品犯罪，形成震慑效果，为落实“七号检察建议”创造有利条件。

国家邮政局市场监管司司长金京华表示，国家邮政局将严格快递业务经营许可安全准入，强化源头治理；健全行业信用管理制度和市场退出机制，对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实施信用惩戒；加强安全培训教育，不断提升从业人员违禁物品辨识能力；积极开展预防寄递违禁品宣传。

金京华介绍，国家邮政局将推进寄递渠道安全监管“绿盾”工程建设，加大营业处理场所视频联网、安检机联网“两联”应用；抓好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三项制度”落实；加大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工作力度，不断加强和改进寄递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开展寄递渠道涉枪涉爆隐患整治、野生动植物保护、“扫黄打非”等专项行动；探索建立符合寄递渠道安全管理工作实际的部门协作模式，对公安、司法机关通报的寄递企业涉行政违法行为依法作出处理。

据悉，国家邮政局还将加强基础保障能力建设，推动健全完善基层监管队伍、支撑体系和保障条件，积极争取通过购买社会服务等方式增强寄递安全监管力量；完善行业安全制度体系，推动制修订《快递市场管理办法》《邮件快件收寄验视和安全检查规定》。 **据新华社**

中科大5名学生实验室凌晨“抢险”获12万元奖励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研究中心24日决定对5名学生奖励共计12万元，因这些学生及时发现并成功处置了一起实验室险情。

21日凌晨2时左右，该中心一化学实验室发生漏水，波及楼下“九章”实验室。凌晨两点多，一位去“九章”实验室调试程序的学生首先发现楼上实验室漏水情况，他立即召集隔壁实验室的同学们一起引水，并及时通知物业。由于发现及时并紧急处置，此次漏水除造成一台台式电脑损坏外，未造成其他损失。

对此，该中心认为，5名学生的及时处置，避免了巨大经济损失和科研任务延误，因此决定给予5名学生共计税后12万元的奖励。

合肥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研究中心成员、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陆朝阳说，这些学生之所以凌晨2点还在实验室，是因为前一天（周六）讨论方案后决定临时紧急加测一组数据。

据新华社

百业信息

业务咨询：陈淑环 13504185111

如重提示：本版信息不做为发布法律依据，使用本版信息，请仔细核对相关证照，一切交易行为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销售信息

合力叉车 出售租赁回收置换 13842041538

寻人启事

寻人启事

寻找赵竹林、谢芝富两位老先生的后人。赵、谢两人，曾于上世纪三、四十年代，在贺氏所开的沈阳春和车厂（舖）、春和帆布厂工作。解放后在沈阳北市、沈阳北站旁，路北的一家木器厂工作。请赵竹林、谢芝富的后人，见本启事后，电话联系贺家后人贺占林，联系电话：13602021248。其他知情者如能提供信息，将给予奖励。

店铺转让

◆门市租兑八一公园西 13940137127

◆大学对面105㎡茶店兑 18740052475

◆有一矿泉水厂出兑 13840158341

招聘

◆聘口腔医师，工资保底 15002426220

声明

◆沈阳市苏家屯区智博园教育培训中心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210054896901丢失声明作废。

◆鞍山市金临物资经销处(注册号210300005116530)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灯塔市宝瑞华服饰店法人银月法人章21102200002062合同章21102200100262财务章211022001002059公章211022001002058丢失声明作废。

◆吴西英/赵海涛丢失沈阳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坤湖郦会项目沈北新区蒲南路11-42号1-3-1房款收据，收据号0160048，金额30000元，声明挂失作废。

◆刘玉梅，大东区观泉路112-2号4-2-4的维修基金收据丢失，编号0184739，金额2777.14元，声明作废。

◆辽AV729T辽A3R336小型登记证书辽DEG922辽DRG992小型双牌丢失作废。

◆沈阳万轩互娱网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财务章210106000194016发票章210106000194017丢失声明作废。

◆葫芦岛市鸿楼装饰有限公司章211481000035008雷涵毅法人章211481000035010发票章211481000035011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粉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遗失建行沈阳浑南中路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210035131501声明作废。

◆辽阳中邦国际五金汽配城有限公司发票专用章编码：2110110000011029丢失声明作废。

◆李圣子沈阳市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HG(增加面积款)11024823号金额709元丢失声明作废。

◆刘坤丢失沈阳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锦绣天地项目18号楼9门门市开具的房款收据，小票以及购房合同，开具日期2021年8月18日，收据号JX101359，金额906251元，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市大东区挣万新房产中介所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2101043224648）丢失，声明作废。

◆兴城热电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1)、马之春法人章（防伪码：2114810005890）、公章（防伪码：2114810001080）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艾粥堂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4MA0Y7ANY87)丢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盖州市精神残疾托养中心，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盖民证字第078324号，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申请注销。

特此公告！

盖州市精神残疾托养中心

注销公告

沈阳市铁西区志道经典教育培训学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101106MJ2917970X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证号121010670003328，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各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住所：沈阳市铁西区兴工北街104巷4-2号4,5门

联系人：刘铁玲 电话：13022484422

注销公告

沈阳东旺停车场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3MA0TYDWR96，经公司股东决定解散，请各债权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来本公司申报债权。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河路27-30号(1-16-4)。

联系人：刘东秋，电话13674239222

注销公告

海城市笔畅培训中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81MA0YAK314L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121038172019139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住所：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牛庄镇河畔庄园12号楼2,3号门市房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5164208488

注销公告

沈阳市苏家屯区畅思英语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10111691985928D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证号121011170000210，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各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公司住所：沈阳市苏家屯区枫杨路63号三层。

联系人：白女士，电话：13504053765

注销公告 海城市镁球英语培训中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81MA0QWGT7P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121038170700179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住所: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海州管理区北关街友谊委万和城二楼2028、2029、2044、2045、2080-2084、2060

联系人:白女士 电话:13591599336

注销公告

海城市万胜培训中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81MA1002TC7C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121038192019109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住所: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铁西区泰山社区民生艺境二期B16栋1-2层S15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3478031712

注销公告

盖州玛丽亚医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10881318991596U，经法人朱世锋研究决定注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

海城市迪威外语培训中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81MA0YXXB83H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121038172020729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住所: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温香镇后分村027-05-03号

联系人:唐女士 电话:15084049444

注销公告

海城市卓尔培训中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81MA0YJ5CD89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121038170900011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住所:海城市曙光街上海城56,57号商铺

联系人:刘卫东 电话:13065407227

注销公告

辽宁省职业教育思想研究会(登记证号:社证字第1046号,组织机构代码:59809046-8)，依据章程，理事会表决通过，本会决议自行解散并办理注销登记。各债权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可向本会申请债权，逾期不报者视为放弃权利。

住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37号

联系人:刘贵先 电话:18842576016

减资公告

盘锦博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122555392124L经公司股东会研究决定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整减至人民币1000万元整，请各债权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来本公司申报债权。

公司住所:盘山县甜水农场二十家子村。

联系人:韩乐 电话:15382038888

注销公告

海城市牛庄镇启明星培训中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81MA0YXX4R4E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121038172016309经股东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住所: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牛庄镇河畔庄园6号楼1号门市

联系人:唐女士 电话:15084049444

金久奇(抚顺)药业有限公司环氧烷烃不对称催化技术研发检测综合服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SecNWlkvIRDqoHsUpSsiw 提取码：pbbx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联系人：于工13998877428。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及对项目关注的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rwbLlCOg6QtyJ63JZf2Kg 提取码：4am8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若有意见或建议，可在公示期间(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联系人：于工 电话：13998877428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

金久奇(抚顺)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100万平方米耐火材料石墨毡(电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一）年产100万平方米耐火材料石墨毡(电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11119Pl3Q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联系建设单位进行查询；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辽宁金谷炭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吉佳冬收 联系电话：13604197813（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周围5km×5km矩形范围内可能会受项目影响的周边居民区、乡镇、村庄等；(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将公众意见表发送至邮箱：1556077135@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期起10个工作日内；

辽宁台安高新农业产业开发区及周边地区总体规划(2019年-203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辽宁晓策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辽宁台安高新农业产业开发区及周边地区总体规划(2019年-203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现向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网络查阅：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JK4jhfE5_la8YnsWtszuQ 提取码：r2bl(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地点：台安农业高新技术园区管理委员会联系人：张明，13604209000(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连接：https://pan.baidu.com/s/1XK9Z7Bf3HiQfaWSyhzdR8Q(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北票市娄家店馒头山铁选厂年产5万吨铁精粉改扩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北票市娄家店馒头山铁选厂年产5万吨铁精粉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公开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地址为：https://pan.baidu.com/s/1S3q4sJpGxcOmPucSbaDYug 提取码：6zb3，同时，纸质报告查阅地点为北票市娄家店馒头山铁选厂；2、本次征求意见范围为周边企业及居民；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地址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4、公众将公众意见表下载进行填写后，将电子版发至2205508443@qq.com或邮寄至北票市娄家店馒头山铁选厂，起止日期2021.11.23-2021.12.07；5、建设单位：北票市娄家店馒头山铁选厂，联系人：邵总，电话：15140931682 6、环评单位：辽宁沃尔德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联系人：李工，电话：13644050435。

公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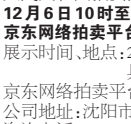

依照相关规定，特对如下无法联系到其亲属的人员信息进行公告，望有关单位(组织)或个人核对相关信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30日内到我站认领遗体，逾期我站将按照相关规定火化遗体，骨灰保存3年。

死者姓名：韩希宝，性别：男，身份证号：150430196907020377，年龄：52，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四家子镇南大城村英卧沟六组，开始救助时间2021-11-16，死亡时间2021-11-24，特此公告 联系人：刘俭，电话：25851038，地址：沈阳市铁西区重工北街40巷 沈阳市民政事务服务与行政执法中心(救助站)

拍卖公告

辽宁诚大拍卖公司受有关单位委托，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于2021年12月6日10时至2021年12月7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拍卖平台在线公开按现状拍卖本田雅阁轿车一台。**

展示时间、地点：2021年12月2日-3日 标的现场

具体时间以电话预约为准。

京东网络拍卖平台网址：http://haiguan.jd.com

公司地址：沈阳市沈河区沈阳路156号

咨询电话：4006229586 024-24841706 13840155830

辽宁诚大拍卖有限公司

原沈飞用水户水费清算通知

本公司2021年启动皇姑区三台子原沈飞用水户水费清算工作，该项工作已多次通知，但仍有部分用水户未前来办理。请广大用水户看到本通知后，尽快到沈飞实业有限公司办理水费清算业务，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15日。

望广大用水户知悉上述办理水费清算业务的截止日期。

2022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不再集中受理此项工作。特此通知，感谢您的支持和理解！

地点：沈阳沈飞实业有限公司收费中心(辉山路8-1号)

时间：周一至周五 8:30-11:30 13:00-16:30

法定假日(含周六周日)休息

沈阳沈飞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

拍卖公告

辽宁省拍卖行受中国银行委托，定于2021年12月7日9-11时在【京东网http://zichan.jd.com】拍卖，先网络后现场(当日14点在辽宁省拍卖行拍卖厅现场，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33号12层)，对如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204号(原假日酒店)整体。

标的建筑面积:16972.18平方米及对应土地使用面积:2292.8平方米

标的按现状整体拍卖，标的整体起拍价:9460万元

预展时间:2021年11月29日—12月6日9:00-15:00

预展地点:标的所在地【辽拍预展咨询中心】

咨询电话:024-22953638 18640070777

【特别提示】:1.拍卖标的依据:辽宁省辽河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3)辽河中指执字第2号;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辽(2021)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030521号。2.竞买者应于2021年12月6日15点前(到账为准)将标的竞买保证金5000万元转账到拍卖人指定账户后，方可到拍卖人(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33号1210房间)办理竞买登记手续，逾期不予办理。3.标的拍卖成交后，委托人与买受人按标的所在地房产及税务部门要求，各自承担各自更名过户的税费。4.标的3-4层、5层部分房屋占用、腾退等均由买受人自行了解承担及解决。5.买受人应按交款时限在标的成交后20个工作日内，将标的成交款及标的过户保证金600万元转账到拍卖人指定账户，否则逾期按违约条款处置。6.标的如在网络拍卖成交后，现场拍卖将自动终止。拍卖标的其他要求，买受人应按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竞买注意事项》《标的告知书》条款履行。

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分行抵债资产处置推介招商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分行拟处置三处抵债资产，现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商，拟处置资产标的情况如下：

推介资产一：拟处置资产为商业房地产，位于辽宁省葫芦岛兴城市城东街道兴海南街50号，现不动产由兴城兴隆大家庭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经营使用，处于在营状态。其中，房产建筑面积为45566.9㎡，共六层(地上5层、地下1层)，用途为商业服务；宗地面积为14754.44㎡；

推介资产二：拟处置资产为商业房地产，位于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朝阳路三高中南侧(转盘北)，现不动产由建昌兴隆大家庭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经营使用，处于在营状态。其中，房产建筑面积为53771.05㎡，共六层(地上5层、地下1层)，用途为商业服务；宗地面积为13000㎡；

推介资产三：拟处置资产为商业房地产，位于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环城南街200号“红星国际广场3号馆”，我行拥有其中729套房产的所有权，房产建筑面积共计31261.92㎡，现商场处于在营状态；

推介资产四：拟处置资产为我行持有的北方重工集团股权，股数为1197.28万股，持股比例为0.33%；

推介资产五：拟处置资产为我行持有的沈阳机床(集团)公司股权，股数为1542.51万股，持股比例为0.53%；

推介资产六：拟处置资产为我行持有的沈阳机床股份公司股权(000410.SZ)，股数为965.06万股，持股比例为0.57%。

咨询方式：如有意向，请联系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分行

联系人：武先生 联系电话：024-22587762

吕先生 联系电话：15712307555